

欧盟玩具安全新指令2009/48/EC EN71认证

产品名称	欧盟玩具安全新指令2009/48/EC EN71认证
公司名称	深圳市信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固戍社区朱坳第二工业区A2栋厂房401
联系电话	17318023119

产品详情

由原来的8项增加为16项，其中包括有机项目：有机锡

现行的欧盟玩具指令88/378/EEC实施至今有20多年的时间，在过去的20年中，玩具产品不断推陈出新，现行的指令已不能全面涵盖玩具的安全问题。由于消费者对玩具安全的日益关注，欧盟于2009年6月发布了新的玩具指令2009/48/EC，旨在解决新的安全问题，并加强执法。新的玩具指令将于2011年7月开始生效，届时现行的指令88/378/EEC将作废。新的化学要求将于2013年7月开始生效。

挑战：

新的19项受限制元素迁移限值；

玩具应符合欧盟REACH法规；

对CMR类物质(致癌、诱导有机体突变或对生殖系统有毒害的物质)的禁令；

55种致敏性芳香物质不能用于玩具，仅允许技术上无法避免的含量在100 ppm (百万分之)以下的痕量存在；

化妆品玩具应符合指令76/768/EEC的要求；

如果玩具含有76/768/EEC附件II中列举的11种致敏性芳香物质，当含量超过重量的0.01%，应在玩具上注明；

食品中的玩具必须有独立包装；

玩具不得牢固地粘附于食品；

有关发声玩具的新规定；

有关警告和标签的新规定；

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或与嘴部接触的玩具中不得含有亚硝胺(Nitrosamines)和亚硝基胺(nitrosatable)物质；

供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必须被设计和制作为可以清洁的(详见下文)。

其它要求还有EC合格声明，根据第18条进行安全评估，以及制造流程的生产控制等。

供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清洁要求

在新玩具指令中，有一项针对供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所有玩具的新要求，即从2011年7月20日起，所有供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必须被设计和制作为可以清洁的。依照这一规定，纺织品制作的玩具必须是可洗涤的，除非玩具含有浸泡后可能被损坏的机械装置。同时，玩具在依照法规和生产商的指南清洗后，仍须满足安全要求。

除纺织品玩具必须是可清洗的之外(除非当中含有被浸泡清洗后可能损坏的机械装置)，其它玩具的清洁方式并没有限定。

欧洲委员会发布的指引将纺织品玩具定义为：“完全由纺织品制成的玩具，除玩具内部的材料，以及外部缝着/粘着的小构件或装饰品(如眼睛和鼻子)。此类玩具内部可以含有非纺织品的机械部件(机械装置)。”因此，纺织品玩具包括供36个月以下儿童使用的软毛绒玩具和装扮用服装。有关产品的更多示例，请参见指引文件。另外，指引文件对“浸泡洗涤”的说明是“将玩具浸入水中或其它液体中，这一处理过程不一定是机洗，也可以是手洗。”

在对玩具清洁之后，生产商应分析玩具是否存在第18条列举的所有危害，包括健康危害，以及对所有这些危害的潜在接触性进行评估，例如需要对清洁或浸泡洗涤后出现的小部件危害进行评估等。同时，作为第18条生产商必须进行的安全评估的一部分，生产商须考虑玩具在洗涤后哪些安全性能会受到影响，并且在适用的情况下，可以在洗涤后进行相关测试以进行评估。

解决方案：

CES 拥有遍布全球的网络，可以提供全面细致的服务，帮助客户满足新指令的要求。除及时传递有关法规的最新进展外，CES 为新指令的符合性提供法律、法规和策略咨询，测试服务以及符合性计划实施支持等，帮助您顺利达到商业目标